

证券代码：874227

证券简称：金磨坊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上午 10 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227	金磨坊	2025 年 5 月 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会将聘请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为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1）和《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2）。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4 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6）。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监事会履行职责的情况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并形成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0,479,384.36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0,871,944.69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85,200,000 股，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状况、现金流状况，以应分配股数 85,2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7,04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五）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罗光辉先生、肖霓女士、杨志国先生、王石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提名非独立董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子议案如下：

5.1 《提名罗光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2《提名肖霓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3《提名杨志国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4《提名王石桥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六）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蒋立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提名独立董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七）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根据股东推荐，公司拟提名邓美君女士、吴高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子议案如下：

7.1《提名邓美君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7.2《提名吴高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同行业公司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罗光辉、肖霓、湖南丫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罗含之。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依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同行业公司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1）独立董事津贴按照每年 7.2 万元的标准发放；（2）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罗光辉、肖霓、湖南丫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罗含之。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同行业公司薪酬水平，公司拟定了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五、七，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非独

立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3. 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用 E-mail、信函等方式办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下午五点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朱凯，电话：0731-8328519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金磨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